

《傳道書》簡介

I 整卷聖經的大綱與分段

《傳道書》有整齊的結構，幫助我們明白書卷的內容。「傳道者說：虛空的虛空……」出現了兩次，分別在 1:2 及 12:8；在 1:2 之前（1:1）是介紹本書的作者，12:8 之後（12:9~14）是介紹這本書，前後呼應。

至於 1:3 至 12:7，1:3~11 是引言，道出作者的觀察，作者問「人一切的勞碌，就是他在日光之下的勞碌，有甚麼益處呢？」（1:3）接著作者解釋了為甚麼有此一問（1:4~11）；然後，作者總結道出如何面對虛空的人生（11:7~12:7），這兩段亦是對應的。

1:1	本書的作者
1:2	虛空的虛空
1:3~11	引言：人生虛空
1:12~11:6	
11:7~12:7	總結：面對虛空
12:8	虛空的虛空
12:9~14	本書的內容

至於 1:12 至 11:6，讀者很快會發現一段類似的話出現了五次：2:24~26、3:12~15、5:18~20、8:15 及 9:7~10，都出現「吃喝」、「喜樂」、「勞碌」、「神賜」、「強」（或「福」）等字眼，按這幾段相似的話分段，《傳道書》的結構可以這樣分析：

1:1	本書的作者
1:2	虛空的虛空
1:3~11	引言：人生虛空
1:12~2:26	第一段
3:1~22	第二段
4:1~5:20	第三段
6:1~8:17	第四段
9:1~11:6	第五段
11:7~12:7	總結：面對虛空
12:8	虛空的虛空
12:9~14	本書的內容

II 每分段內的中心內容

《傳道書》的作者自稱是「在耶路撒冷作王、大衛的兒子、傳道者」（1:1），前

兩者不禁使人想到所羅門，但作者沒有自稱是所羅門。而「傳道者」的意思亦不清楚，這個字與集會有關，所以有人理解為把人聚集的人，可能與聚集人來聽道有關，所以有「傳道者」的翻譯。

1:3~11 是作者的觀察，他看見日光之下一切的勞碌都沒有益處，注意作者要說的是發生在日光之下、人所勞碌的事情，所以上帝的工作、拯救等都不在其中，而人看不見好處，也不等於神看著是不好的。作者看見的是短暫（1:4）、重複（1:5~7）、不能滿足（1:8）、將來仍是重重複複（1:9），於是不值很紀念（1:10~11），這就是作者筆下的虛空，而整卷《傳道書》亦嘗試解答這問題。

作者嘗試尋問，在日光之下人的勞碌有甚麼意義，這在 1:12 至 2:26。2:24~26 是結論，而 1:12~2:23 根據重複出現的字眼，例如「我以前在耶路撒冷」、「我以後」、「智慧、狂妄和愚昧」、「勞碌」等，可以分為四小段，每段是作者的嘗試：他嘗試為日光之下人的勞碌找出意義所在。四個嘗試分別是以智慧尋求（1:12~18）、盡情享樂（2:1~11）、行善事（2:12~17）和建立事業（2:18~23），但都不得要領，仍是虛空（1:17、2:11、17 和 23）。作者的結論是「在神以外，誰能吃用、享福？」（2:25 的直譯），作者發現，物質世界不能滿足人，除非神使人滿足。

第三章是《傳道書》關鍵的一章，解釋了為甚麼人在日光之下不能滿足。原因在於神做了整件事。首先是神使萬務有定時（3:1~8），換句話說，神有絕對主權；而萬務有定時，有開始有結束，就意味日光之下沒有永恆。另一方面，人在世的勞碌，也是出自神（3:9~10），所以人感覺虛空，是神造成的（下面會談及祂的目的），同時，祂命定一切，萬務按祂的定時（3:1~8）成為美好（3:11 上）。本來人應該可以好好享受，不覺得虛空，但神同時又把永恆的意識賜在人的心裡（3:11 下），所以人有對永恆的渴求（注意這是指日光之下，不是指永生）。人一方面渴求日光之下的永恆，另一方面神使萬務有定時，即不是永恆，所以人覺得虛空。神為甚麼這樣做，人卻不能明白。（3:11）

人在日光之下渴望永恆而神使日光之下沒有永恆，人覺得虛空之餘，人所能做的，就是 3:12~15 所講的：「莫強如終身喜樂行善」，這裡並不是鼓勵人有善行，這個「善」與「神看著是好的」的「好」是同一個字，意思是人要以神看為好的為好，並要享福，因為這是神所命定的一一對，神就是命定人要享福；並要存對神敬畏的心，意思是要尊重神所定的。

《傳道書》作者要說的，基本上在第三章已經圓滿。然而，既是神命定的一切，而定時與永恆兩者又存在基本的矛盾，使人感到虛空，就引伸出三個問題，是作者要在以下三段解答的。

第一個問題是神為甚麼有這樣的設計。儘管作者已經講明人不能參透，然而，假若神賜人的人生是一份禮物，為甚麼這份禮物會有如此本質，教人虛空？作者在第 4 至第 5 章解答這個疑問。4:1 至 5:7 講出人不能滿足：因為人間有欺壓

(4:1~3)、嫉妒(4:4~6)、孤單(4:7~12)，即或有貢獻並處高位，亦有一天無人記念(4:13~16)，而人也不能為了滿足而利用神(5:1~7)；另一方面，制度不公正(5:8~9)、人心不知足(5:10~12)、財富反惹禍(5:13~14)及人生帶不走甚麼(5:15~17)，這一切一切都使人覺得虛空。但作者在小結(5:18~20)指出，神賜人一生有限的年日(5:18)，就是要讓人懂得日子有限而享福，若一生的年日沒有盡頭，倒不知珍惜，這是神賜人的分。再者，擁有不等同享受，要神使人能享受，人方能享受(5:19)。

第二個問題是神既有絕對主權，包括神可以不賞善罰惡而按祂既定給人的分賞賜與收取，那麼我們還為甚麼要做好事，又為甚麼不做壞事？況且現實中，正有義人行義遭惡報、惡人行惡有善報(7:15)，換句話說，我們甚麼要尊重神定下的道德標準？第6至第8章就是要回答這個問題。第6章提出三件人以為是好的事：錢財(6:1~2)、兒女(6:3~6)及物質(6:7~9)，不一定是好；第7章相反，講出三件人以為是不好的事：喪禮(7:1~4)、責備(7:5~7)和逆境(7:8~12)，其實又不一定不好，換句話說，甚麼是禍、甚麼是福，我們亦不一定能夠清楚洞悉。作者指出，無論如何，一方面，報應並非我們行事為人的標準(7:16~17)，另一方面，行義是好，行惡是不好，行義總比行惡好(7:19~8:15)。

第三個問題是人所得的，既早已在神的手裡，人不能因為自己所作的多得點福、少得點禍，人又何必努力？作者在9:1至11:6回答這個問題。儘管人人都有一死(9:1~6)，但神使人活著，原本就是要人快樂工作而享福(9:7~10)，9:11至11:6講工作的果效，人生仍會有許多不明白的事，但有些事仍可肯定，例如鐵器要保持鋒利，否則多花氣力(10:10~11)，智慧與愚昧(10:12~15)、勤勞和懶惰(10:16~19)真的有分別，儘管最終結果仍在神手裡。

11:7至12:7是作者的總結，作者先講生命本是好的(11:7，正如《創世記》第1章所講)，而神正是要人享福所以人當快樂，因為人在日光之下的日子有限，是虛空(11:8)。下文就講人當快樂(11:9~10)及當記念黑暗會來到(12:1~7)，正正因為神賜下虛空，人才懂得、才知道要珍惜。

12:9~14對應1:1。1:1說本書出自大衛的子孫、耶路撒冷的王，顯示來源可信；12:9~14則指出本書的內容是經過作者細心查考，於人有益，所以讀者要細心留意。

1:1	本書的作者
1:2	虛空的虛空
1:3~11	引言：人生虛空
1:12~2:26	人生不能滿足
3:1~22	神賜定時與永恆
4:1~5:20	只有神使人真正得滿足
6:1~8:17	虛空與善惡

9:1~11:6	虛空與人的努力
11:7~12:7	總結：面對虛空
12:8	虛空的虛空
12:9~14	本書的內容

III 讀《傳道書》要注意……

《傳道書》屬於舊約智慧文學，其表達與舊約其餘大部份經卷不一樣，作者不怕極端的言語，也不怕表面上的矛盾，例如說死比生好(4:2，當然不能按字面解！)，但同時又說活著比死了強(9:4)；有時說銀子不能使人知足(5:10)，有時又說錢能叫萬事應心(10:19)，所以我們要留意上下文、經文的脈絡，才不會誤解作者的意思，不致於斷章取義。

另一方面，《傳道書》多番強調所講的是日光之下的事，所以拯救、贖罪等觀念，作者沒有著墨，即使書中提及神必審問(11:9、12:14)，這個字的意思可以是神必在管理，作者的意思是我們在世，敬畏神是尊重神的設計和管理，而不是因為末日的審判和一天要向上帝交賬，這一方面，聖經有其他書卷談及。